

国大农牧现代生猪养殖基地 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广东国大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



目 录

1 概述.....	1
1.1 编制依据.....	2
1.2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2
1.3 公众参与工作计划.....	3
1.4 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	3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4
2.2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5
2.3 公众意见情况.....	5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开内容及时限.....	6
3.2 公示方式.....	6
3.3 查阅情况.....	15
3.4 公众意见情况.....	16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6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6
6 其他.....	16
7 诚信承诺.....	16
8 附件.....	17

1 概述

畜牧业是我国农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在新阶段进行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中，畜牧业占有重要地位。近几年，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特别是我国加入 WTO、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以及农村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促进了我国“集约化、机械化、产业化”畜牧业的发展，国家已将“加快畜牧业发展”作为“大力优化农业结构、积极拓宽农民增收领域”的三个环节之一，这为我国养猪业带来空前的发展机会。党的十八大报告中提到：“解决好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全党工作重中之重，城乡发展一体化是解决“三农”问题的根本途径。要加大统筹城乡发展力度，增强农村发展活力，逐步缩小城乡差距，促进城乡共同繁荣。坚持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和多予少取放活方针，加大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力度，让广大农民平等参与现代化进程、共同分享现代化成果。加快发展现代农业，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确保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坚持把国家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重点放在农村，深入推进新农村建设和扶贫开发，全面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着力促进农民增收，保持农民收入持续较快增长”。

自 2018 年爆发非洲猪瘟以来，全国生猪养殖业面临极其严峻危机，疫情的扩散让全国生猪存栏遭遇极大损失，全国生猪供给形成较大缺口，对肉类供应保障民生工程造成较大影响。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生猪供应情况，积极出台生猪养殖建设及复产扩产政策文件，希望短期内尽快恢复生猪正常生产。

为抓住这个机会，广东国大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 11385 万元建设“国大农牧现代生猪养殖基地建设项目”，项目位于梅州兴宁市新圩镇石崖村罗排、咀头、塘尾，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15°50'58.016"，北纬 24°01'42.877"，占地面积约 437202m²（655.80 亩），建筑面积 41847m²（61.05 亩），项目拟新建办公楼、宿舍楼、养殖栏舍（包括 7 栋配种妊娠舍、7 栋分娩舍、1 栋保育舍、1 栋公猪舍和 1 栋后备母猪保育育肥舍等）、生物防控设施、环保设施、采用配套自动喂料系统、物联系统、温控系统、洗消点、仓库、隔离区等主体设施、附属设施及设备。项目建设后可实现猪存栏量 15969 头，其中能繁母猪 4600 头、后备母猪 1205 头、成年公猪 80 头、哺乳仔猪 9841 头、保育仔猪 242 头；合计年出栏量 128315 头（折算标准生猪养殖量为 23998 头），其中哺乳仔猪年出栏 113654 头、保育仔猪年出栏 12628 头、年淘汰能繁母猪 995 头、年淘汰后备母猪 998 头、年淘汰公猪 39 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并结合有关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

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

- （1）征求公众意见；
- （2）公众意见汇总分析；
- （3）公众意见的反馈；
- （4）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张贴通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1.1 编制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实施；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并施行；
- （3）《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 （4）《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规范(试行)》，粤环监[2000]8号，2000年9月11日；
- （5）《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6)。

1.2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中重要的内容，包括任何社会团体在内的公众都可直接参与环境保护活动。《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五条国家鼓励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以适当方式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年11月29日发布，2017年7月16日修订)“第十四条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从而明确规定了环境影响评价程序中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通过公众参与这种方式，达到如下目的和意义：

- （1）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在环境影响评价中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

(2) 更全面地了解环境背景信息，发现存在环境问题，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3) 通过公众参与，提出经济有效的且切实可行的减缓不利社会环境影响的措施；

(4) 平衡各方面利益，化解不良环境影响可能带来的社会矛盾；

(5) 推动政府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1.3 公众参与工作计划

在进行本项目公众参与时，依据力求普遍，重点突出的原则，确定公众参与的对象。根据本项目的环境影响特点，确定本项目附近居民、村委会及学校作为主要公众参与对象。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并结合有关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

(1) 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

(2) 征求公众意见；

(3) 公众意见汇总分析；

(4) 公众意见的反馈；

(5) 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1.4 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张贴通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一) 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次公众参与工作中，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16 日（在正式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领取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方式，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在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官方网站（https://www.xingning.gov.cn/xzjd/xnsxzzrmzf/xwzx/tzgg/content/post_2772969.html?share_token=9eb3671a-3d89-4b42-af4b-5a7aecd5c051）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公示截图见图 2.1-1。



图2.1-1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截图

2.2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通过对照分析，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以及公开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告期间，未收到民众的电话、邮件、书面信件或其他任何关于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方面的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建设单位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等要求，建设单位通过网络、报纸以及现场张贴等方式向公众公开了项目情况，向公众公告的建设项目环评信息主要包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

的网络连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

3.1 公开内容及时限

在报告书基本内容编制完成以后，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至 2025 年 8 月 13 日通过网络、报纸（梅州日报）及张贴公告三种方式进行第二次公众参与公示，公示内容主要包括：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并公开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链接。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选取了在建设单位网站上进行，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31 日至 2025 年 8 月 13 日（为期 10 个工作日），公示网址链接为兴宁市新圩镇人民政府官方网站（https://www.xingning.gov.cn/xzjd/xnsxzzrmzf/xwzx/tzgg/content/post_2798614.html），公示截图见下图 3.2-1。



图3.2-1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国大农牧现代生猪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将项目基本信息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情况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与概况

项目名称：国大农牧现代生猪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广东国大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址：广东省梅州市兴宁市新圩镇石炭村罗排、咀头、慈尾，厂址中心坐标：东经 115° 50'58.016"，北纬 24° 01'42.877"

建设内容与规模：本项目占地 25499.22m² (655.80 亩)，建筑面积 41847m² (61.05 亩)。项目拟新建办公楼、宿舍楼、养殖栏舍（包括 7 栋配种妊娠舍、7 栋分娩舍、1 栋保育舍、1 栋公猪舍和 1 栋后备母猪保育育肥舍等）、生物防控设施、环保设施、采用配套自动喂料系统、物联网系统、温控系统、洗消点、仓库、隔离区等主体设施、附属设施及设备。项目建成后可实现猪常年存栏量 15134 头，其中成年母猪 4600 头、后备母猪 1205 头、成年公猪 80 头、哺乳仔猪 9007 头、保育仔猪 242 头；猪年总出栏量 127314 头，其中哺乳仔猪 113654 头、保育仔猪 12628 头、淘汰母猪 993 头、淘汰公猪 39 头。

二、可能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的环境影响主要是新建猪舍等施工活动造成的施工废气、废水、固废、噪声对局部环境造成的短期影响。

本项目运营期的环境影响主要是备用发电机燃烧废气、养殖区产生的恶臭废气和食堂油烟、生活污水、养殖废水、猪粪、沼渣、污水处理站污泥、病死猪只、防疫固废、废疫苗瓶、废消毒剂瓶以及生活垃圾；噪声和环境风险，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一定影响。

三、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1、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建设有污水与雨水分流设施；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养殖废水（猪尿液、粪便渗滤液、猪舍清洗废水与车辆清洗废水等养殖废水）一并进入自建废水处理设施（格栅+沉砂+冰池+固液分离器+调节池+气浮+UASB+三级 AO 工艺+絮凝沉淀+消毒+蓄水池），经处理达标后，回用于建设单位征地红线内山林地浇灌，不外排。

2、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1）恶臭气体的防治措施

本项目养殖过程中，废气污染物主要为舍内、污水处理站、临时堆粪场，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恶臭气体来源复杂，属于无组织面源排放。由于猪舍的恶臭污染面较分散，集中处理困难，最有效的控制方法是预防为主，在恶臭产生源前处理，主要采用综合治理的方法，从源头入手，分阶段减少恶臭的产生。

①源头控制。通过控制饲养密度，并保持舍内通风，及时清理猪舍，粪粪等应及时外运，尽量减少其在场内的储存时间和堆存量。设计日粮组成提高饲料利用率，尤其是氮利用率，同时可降低粪排泄物中氮的含量及恶臭气体的排放。补充合成氨基酸，提高蛋白质及其他营养的吸收率，减少氨气排放量和粪便的产生量。

②过程控制。采用干清粪工艺，降低舍内有害气体浓度，产生的粪渣等及时运至临时堆粪场，减少污染；在猪舍设置通风口、鼓风机等换气设备，定期进行通风换气，加快排除有害气体；养殖场厂区应采用环境友好的消毒剂消毒措施，防止产生氯代有机物及其他二次污染物；加强场区及场界的绿化，厂区绿化以完全消灭地面原则，选择适宜吸收臭气植物种类，广种花草树木，场界边缘地带种植高大树种形成防护林带，以降低恶臭污染源的影响程度。猪粪暂存及时清运，猪粪在运输过程中做好遮盖，防止在运输过程中洒落。

③末端治理。对猪舍、卸粪台、临时堆粪场、污水处理站等区域喷洒除臭剂，加强通风。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恶臭气体经采取上述有效的防治措施控制后，NH₃、H₂S、臭气浓度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及广东省地方标准《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613-2024）两者中较严者，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2）备用发电机燃油废气处理措施

本项目备用柴油发电机产生二氧化硫、二氧化氮、颗粒物。发电机使用频率较低，燃料选用含硫量≤0.035%的普通柴油，备用发电机燃油废气中 SO₂、NO_x 和烟尘的产生浓度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备用发电机燃油废气可直接通过排烟管道引至室外达标排放。

（3）厨房油烟处理措施





图3.2-2 第二次公示内容截图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建设单位网站上进行公示，并在形成征求意见稿后，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起进行网上公示，持续 10 个工作日，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3.2.2 报纸

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8 月 4 日和 2025 年 8 月 5 日分两次在梅州日报上刊登了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10 个工作日内完成两次公示。梅州日报属于梅州市当地知名公共纸质媒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的要求。

报纸公示照片如下：

梅城一小区住户反映小区存在垃圾乱堆放等问题,物业公司落实整改

加密清运频次 改善脏乱现象

本报讯 (记者廖晓华)日前,有市民向本报反映,梅城一小区存在垃圾乱堆放等问题,物业公司落实整改。

7月29日,记者来到该小区,看到小区内的垃圾堆放点,物业公司已经派出了保洁人员,正在清理垃圾。

物业公司负责人表示,小区内的垃圾堆放点,是由于物业公司管理不善造成的,现在已经派出了保洁人员,正在清理垃圾。

物业公司负责人表示,小区内的垃圾堆放点,是由于物业公司管理不善造成的,现在已经派出了保洁人员,正在清理垃圾。

物业公司负责人表示,小区内的垃圾堆放点,是由于物业公司管理不善造成的,现在已经派出了保洁人员,正在清理垃圾。



小区内垃圾乱堆放现象

解该病发时,关节酸痛等典型症状及预防核心要点,并帮助村民清理房前屋后易积水的盆罐容器,叮嘱群众家中不留

国大农牧现代生猪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广东国大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在广东省梅州市兴宁市新圩镇石塘村罗浮组、罗尾组建设“国大农牧现代生猪养殖基地建设项目”。项目建成后可实现生猪常年存栏量15134头,其中成年母猪4600头,后备母猪1205头,成年公猪80头,哺乳仔猪9007头,保育仔猪242头,猪年出栏量127314头,其中哺乳仔猪11354头,保育仔猪12628头,淘汰母猪993头,淘汰公猪39头。

现(国大农牧现代生猪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均已完成,按要求公示,征求公众意见。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http://www.xingning.gov.cn/xjzbh/>

发展强化伊蚊密度监测工作 众健康防线

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提醒市民,伊蚊是传播登革热、 Zika 病毒等蚊媒传染病的主要媒介。为了有效预防和控制蚊媒传染病的发生和传播,市疾控中心将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伊蚊密度监测工作。

市疾控中心提醒市民,伊蚊是传播登革热、 Zika 病毒等蚊媒传染病的主要媒介。为了有效预防和控制蚊媒传染病的发生和传播,市疾控中心将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伊蚊密度监测工作。

G25长深高速梅城互通至岩前互通主线(双向)路段5日交通管制

本报讯 (记者廖晓华)7月31日,记者从梅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了解到,因G25长深高速梅城互通至岩前互通主线(双向)路段施工,交警部门决定自2025年8月5日13:00至2025年8月5日14:00,对该路段实施交通管制。

男孩贪玩走失 民警全力寻回

本报讯 孩子的安全,牵动着每个家庭的心。7月24日8时10分,梅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接到报警,称一名5岁男童在岩前互通附近走失。

民警接到报警后,立即展开寻找,经过一个多小时的努力,终于在岩前互通附近找到了走失的男童。

民警寻回走失男童

“星”客都议

■ 陈国雄

“高朋满座,胜友如云。”这是《礼记·乡饮酒义》中的一句话。在《礼记》中,“星”是指天上的星星,而“客”则是指客人。

在《礼记》中,“星”是指天上的星星,而“客”则是指客人。在《礼记》中,“星”是指天上的星星,而“客”则是指客人。

“星”客都议

一次性扔谁在把

近日,在梅州某小区,一名男子将一袋垃圾从楼上扔下,正好砸中了一名路过的女士。这件事在小区里引起了轰动,人们纷纷议论,认为这种行为是不可接受的。

这件事在小区里引起了轰动,人们纷纷议论,认为这种行为是不可接受的。这件事在小区里引起了轰动,人们纷纷议论,认为这种行为是不可接受的。

一次性扔谁在把

2025年梅州市福彩中心公开征召彩票销售场所的公告

为开拓梅州市福利彩票销售市场,进一步落实“阳光福彩”有关要求,市福彩中心决定公开征召彩票销售场所。具体公告如下:

- 一、征召范围:全市范围内。
- 二、征召条件:1. 具有合法的经营资格;2. 具有固定的经营场所;3. 具有完善的管理制度;4. 具有较好的社会信誉。
- 三、报名方式:1. 填写申请表;2. 提交相关材料;3. 缴纳保证金。
- 四、报名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2025年8月10日止。
- 五、报名方式:1. 填写申请表;2. 提交相关材料;3. 缴纳保证金。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梅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5年8月4日

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 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梅州市烟草专卖局近日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烟叶烟丝行为,维护烟叶生产经营秩序。该局表示,将加大对非法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烟叶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传递文明 正能量 树立客都好形象

梅州市委宣传部 梅州市文明办 梅州日报社 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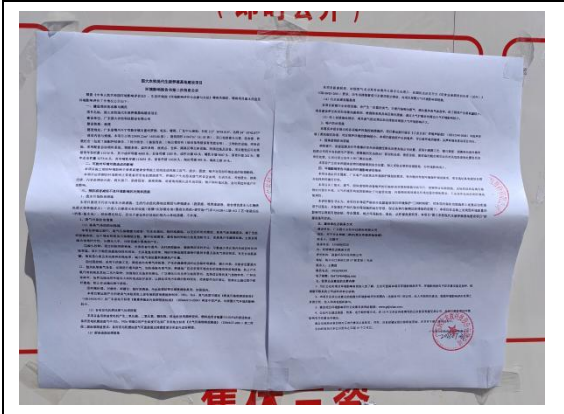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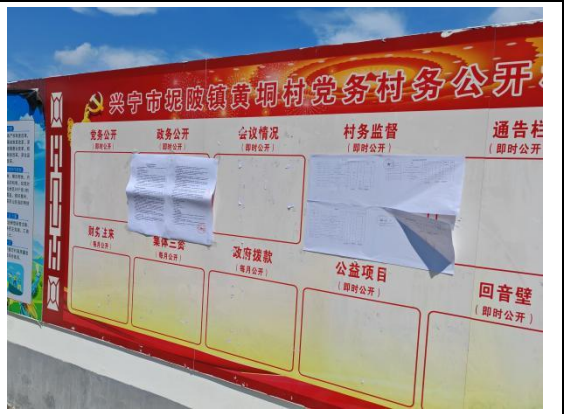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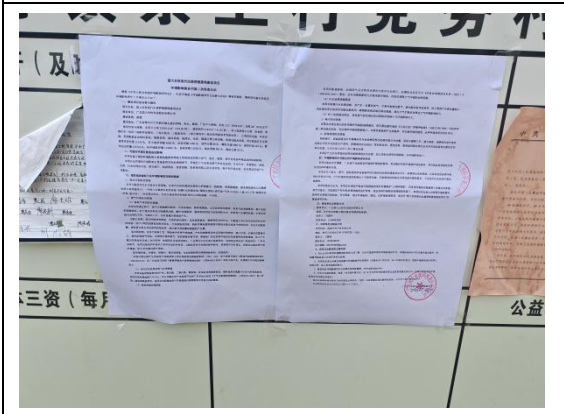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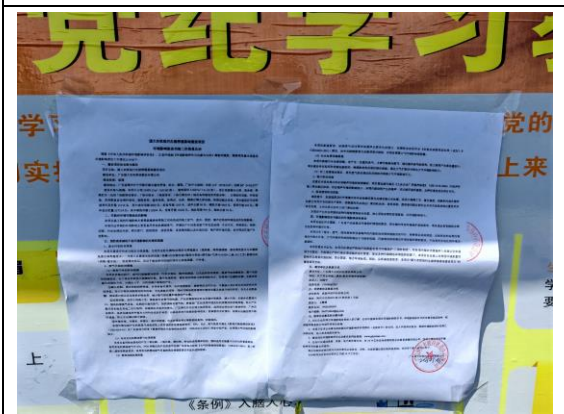
第二次登报公示
图3.2-3 登报公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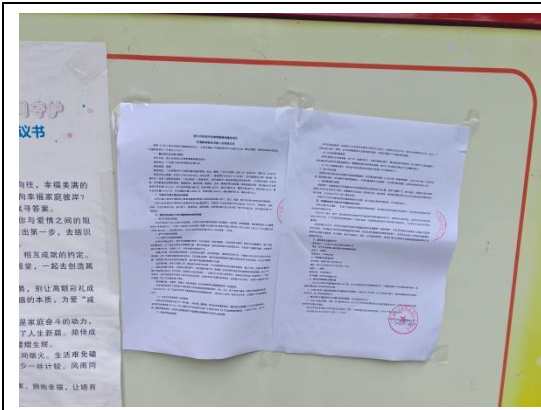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梅州市兴宁市宁叶塘镇留桥村，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梅州日报》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2次，载体选取符合《环

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3.2.3 张贴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至 2025 年 8 月 13 日在黄垌村、崇上村、石崖村、蓝布村、莲塘村、光华村、洋槐村、东升村、洋新村、水西学校等地公告栏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现场公示照片见图 3.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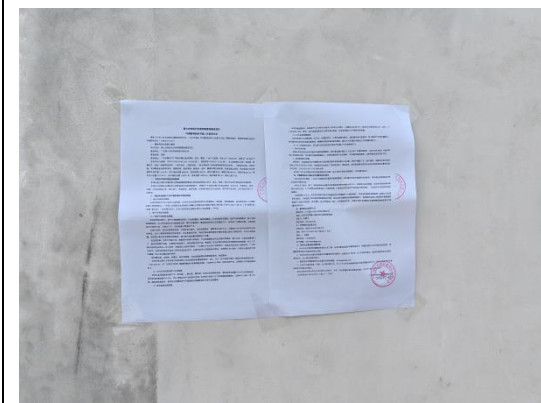
	
黄垌村（近照）	黄垌村（远照）
	
崇上村（近照）	崇上村（远照）
	
石崖村（近照）	石崖村（远照）



蓝布村（近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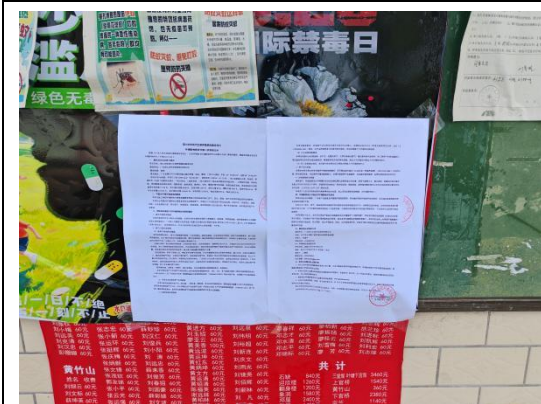
蓝布村（远照）



莲塘村（近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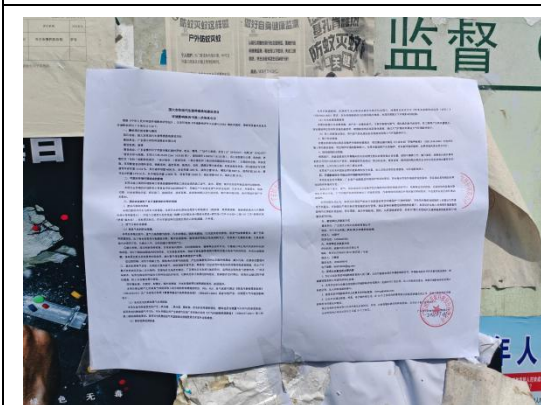
莲塘村（远照）



光华村（近照）



光华村（远照）



洋槐村（近照）



洋槐村（远照）



图3.2-4 第二次公示现场张贴照片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现场公示选取本项目周边敏感点进行张贴公告，并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至 2025 年 8 月 13 日连续公示 10 个工作日，本次现场公示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因此本次现场张贴公示符合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3 查阅情况

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链接如下：

https://www.xingning.gov.cn/xzjd/xnsxzzrmzf/xwzx/tzgg/content/post_2798614.html

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链接如下：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3.4 公众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的电话、邮件、书面信件或其他任何关于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反馈意见。周边被调查公众对项目建设未有反对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要求：“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自 2025 年 5 月 16 日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起，至今未收到公众以任何形式提出的意见，不属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规定的“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因此无需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建设单位网站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6 其他

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在第一次网络公示、第二次网络公示、登报公告、现场张贴公告及报批前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的投诉；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在《国大农牧现代生猪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国大农牧现代生猪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

告书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广东国大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广东国大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

时间：2025 年 8 月 14 日



8 附件

无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